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四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四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该理财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爱德发”）于 2013 年 4 月 17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路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混合型-保证收益），使用人民币壹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 2013 年 HH142 期。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 2013 年 HH142 期。
-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壹亿元。
- 3、理财产品期限：2013 年 4 月 18 日至 2013 年 10 月 17 日。
- 4、理财产品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短期票据、企业债、回购、拆借、同业存款及信托计划（该信托资金仅限于用于金融机构的同业存款）及专户计划。
- 5、投资收益支付：
 - 5.1 本产品为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

5.2 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为产品到期日后 2 个工作日内的任何一天。

6、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7、风险提示

7.1 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7.2 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7.3 流动性风险：公司不享有提前终止权，则公司在产品到期日（浦发银行依照本合同的约定提前终止合同的，提前终止日被视为产品到期日）前无法取用产品本金及产品收益。

7.4 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交易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将无法实现期初约定的全部产品收益。

7.5 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根据本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公司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公司自行承担。

8、应对措施

8.1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8.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8.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8.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8.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6 月 21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兴业银行广州分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协议书（保本型）》，分别使用人民币伍仟万元、贰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兴业银行广州分行 2012 年万利宝票据型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26。该产品已到期。

2、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5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兴业银行深圳分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协议书》，使用人民币伍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雪球 0702 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27。该产品已到期。

3、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5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混合型），使用人民币伍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 2012 年 HH333 期。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

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28。该产品已到期。

4、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9 月 3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混合型），分别使用人民币肆仟万元及人民币叁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 2012 年 HH410 期。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5。该产品已到期。

5、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兴业银行广州分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协议书（保本型）》，使用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兴业银行广州分行 2012 年万利宝票据型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9。该产品已到期。

6、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1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兴业银行深圳分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协议书》，使用人民币柒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雪球 0905 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0。该产品已到期。

7、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10 月 11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混合型），分别使用人民币壹仟万元及人民币玖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 2012 年 HH456 期。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1。该产品已到期。

8、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1 月 6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兴业银行深圳分行人民币机构理财

计划协议书》，分别使用人民币壹亿肆仟伍佰万元及人民币伍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雪球 0101 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01。

9、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4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混合型），使用人民币贰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 2013 年 HH053 期。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04。

10、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兴业银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协议书》，使用人民币叁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2。

11、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签订《兴业银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协议书》，分别使用人民币贰亿壹仟捌佰万元及壹亿零壹佰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3。

12、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签订《兴业银行深圳分行人民币机构理财计划协议书》，使用人民币肆仟壹佰捌拾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兴业银行深圳分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013 年 0305 期金雪球（限深圳）。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4。

四、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对公司使用不超过四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2013年3月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的意见详见2013年3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4、《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八日